

中華人民共和國 國內貿易經濟講義

〔初稿〕

中國人民大學出版

中華人民共和國 國內貿易經濟講義

〔初稿〕

中國人民大學貿易經濟教研室編

中國人民大學出版
一九五五年 北京

內容提要

商業工作是我國社會主義建設中的重要工作之一。作者在本書中闡明了商業方面的一些重要理論問題，以及商業工作對國家建設的重要意義，介紹了我國國內商業在國民經濟恢復時期的發展情況和我國國營商業與合作社的組織狀況，並系統地敘述了商業計劃工作的原理和方法，本書可以作為財經院校講授貿易經濟課程的參考資料或教材，亦可作為貿易幹部學習業務的參考。

中華人民共和國 國內貿易經濟講義 〔初稿〕

中國人民大學貿易經濟教研室編
中國人民大學出版
中國人民大學印刷廠印刷

北京較德西大石頭胡同二四號

序

1955年12月第1版
1955年12月第1次印刷
頁1—18(上)·787×938印1/32開·印張12 $\frac{5}{8}$ ·243,000千
0001—4450冊(419+31+4000)
定價(6)1元3角

目

本書委託新華書店憑証發行

定价(6)
1元3角

目 錄

第一章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內商業的性質及其在 國民經濟中的作用	1—17
第一節 商業在我國過渡時期存在的必要性.....	1
第二節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內商業的性質.....	4
第三節 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國內商業政策.....	7
第四節 國內商業在國民經濟中的作用	11
第二章 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國營商業、合作社商業和 私營商業	18—47
第一節 國營商業	18
第二節 合作社商業	26
第三節 私營商業	37
第四節 農民貿易	44
第三章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內商業的發展	48—78
第一節 新民主主義革命勝利前中國國內商業的概況	18
第二節 國民經濟恢復時期（一九四九——一九五二年） 的商業	60
第四章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營商業、合作社商業的 組織結構	79—101
第一節 組織問題在我國國內商業中的重要意義	79
第二節 國家對國內商業的領導機關	81
第三節 國營商業的基本系統	87
第四節 合作社商業的組織結構	95
第五章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營商業、合作社商業的 計劃制度	102—121
第一節 在新民主主義制度下實行計劃經濟的可能性和 必要性	102

第二節	國營和合作社商業計劃的任務和原則.....	105
第三節	國營和合作社商業計劃的種類和內容.....	111
第四節	國營和合作社商業計劃的編製.....	114
第五節	國營和合作社商業計劃工作的組織.....	117
第六節	計劃執行情況的檢查.....	119
第六章	中華人民共和國零售商品流轉及其計劃工作.....	122—166
第一節	零售商品流轉的概念與任務.....	122
第二節	我國零售商品流轉發展的特點.....	125
第三節	國家的零售商品流轉計劃.....	135
第四節	國營和合作社商業機構的零售商品流轉計劃.....	150
第七章	中華人民共和國農產品採購及其計劃工作.....	167—203
第一節	農產品採購的國民經濟意義.....	167
第二節	中華人民共和國的農產品採購政策.....	171
第三節	農產品採購的方法.....	177
第四節	中華人民共和國農產品採購的計劃工作.....	182
第八章	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商品運動和批發商業.....	204—235
第一節	我國新民主主義制度下的商品運動與資本主義、半封建半殖民地舊中國商品運動的區別.....	204
第二節	商品運動與生產力的合理分佈.....	208
第三節	商品運動與交通運輸的發展.....	211
第四節	商品運動與商品輸送環節的分佈.....	217
第五節	我國國營和合作社批發商業及其主要職能.....	221
第六節	國營和合作社批發商業的組織結構.....	225
第七節	批發商品流轉的計劃工作.....	229
第九章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營和合作社商業中的勞動、幹部與工資.....	236—253
第一節	國營和合作社商業中的勞動與幹部.....	236
第二節	國營和合作社商業中的勞動效率與勞動效率定額.....	240
第三節	國營和合作社商業中的工資.....	244
第四節	國營和合作社商業的勞動工資計劃.....	249
第十章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營和合作社商業的流通費用	254—288
第一節	國營和合作社商業流通費用的性質及其與資本主義	

商業流通費用的原則區別	264	
第二節	流通費用率及影響流通費用率的諸因素	258
第三節	流通費用的構成	262
第四節	流通費用的計劃工作	265
第五節	流通費用中各項開支的計劃	275
第十一章	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價格	289—331
第一節	中華人民共和國價格的本質	289
第二節	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價格政策	294
第三節	國營商業價格（牌價）的制定及其對自由市場價格 （市價）的領導	299
第四節	各種差價及比價	306
第十二章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營和合作社商業的財務	332—381
第一節	國營和合作社商業中資產的本質、構成和來源	332
第二節	國營和合作社商業中的經濟核算制和贏利	337
第三節	國營和合作社商業的流動資金計劃	346
第四節	國營和合作社商業信貸及其計劃	354
第五節	國營商業的固定資產折舊計劃與國營和合作社 商業的投資撥款	367
第六節	國營和合作社商業的綜合財務計劃	372
第十三章	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對外貿易	382—394
第一節	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的性質及其在國民經濟 中的作用	382
第二節	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對外貿易政策	387
第三節	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的發展	391

第一章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內商業的性質 及其在國民經濟中的作用

第一節 商業在我國過渡時期存在的必要性

中國人民經過了長期的革命鬥爭，終於在偉大的中國共產黨領導下，在一九四九年取得了反對帝國主義、封建主義和官僚資本主義的人民民主革命的偉大勝利，因而結束了長期被壓迫、被奴役的歷史，建立了人民民主專政的中華人民共和國。

從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到社會主義改造基本完成，這是一個過渡時期。黨和國家在過渡時期的總路線和總任務，遵照毛主席的指示，「是要在一個相當長的時期內，逐步實現國家的社會主義工業化，並逐步實現國家對農業、對手工業和對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

爲了逐步實現總路線創造必要的條件，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後，政府立即採取了一系列的民主改革的措施。政府宣佈取消帝國主義在中國的一切特權，沒收了官僚資產階級的企業歸人民民主國家所有，建立國家銀行、國營和合作社商業等等。這就使人民民主國家握有了國民經濟命脈，建立了社會主義經濟，爲國家施行社會主義改造打下了物質基礎。在實行社會主義國有化的同時，政府在廣大農村實行了民主主義的土地改革，廢除了地主階級封建剝削的土地所有制，實行了農民的土地所有制，藉以解放農村生產力，發展農業生產，爲新中國的工業化開闢道路。結果，中國經濟發生了根本變化，社會主義的國家所有制代替了官僚資產階級的所有制，農民的私有制代替了封建地主的所有制，使中國由半殖民地半封建

的社會變成了新民主主義的社會。

新民主主義的社會是一個過渡性質的社會，這是由我國經濟結構的多成分性所決定的。列寧在「論『左派』幼稚性和小資產階級性」一文中說：「『過渡』這字又是什麼意思呢？它在經濟上是不是說，在這制度中既有資本主義的，也有社會主義的成分、部分或因素呢？誰都承認，是這樣的。」^①在我國過渡時期中，主要存在着下列四種所有制：即國家所有制，合作社所有制，個體勞動者所有制，資本家所有制。在這不同的四種所有制中，國家所有制是全民所有的社會主義的經濟；合作社所有制是勞動羣衆在自願的基礎上聯合起來的集體所有的社會主義經濟，或者是部分集體所有制的半社會主義經濟；個體勞動者所有制是一種小商品經濟，在過渡時期中它將要通過合作化道路逐步改變為集體所有的社會主義經濟；資本家所有制是資本主義的經濟，它將要通過國家資本主義或其他形式逐步過渡到全民所有的社會主義經濟。

我國過渡時期存在着社會分工和多種經濟成分，生產資料和勞動產品歸不同階級所有，所以必須保留商品生產。而商業和市場，又是商品生產的形影不離的伴侶。列寧早於一八九二年即指出，「哪裏有社會分工和商品生產，那裏就有『市場』」。^②

為什麼呢？我們知道，農民不把其多餘的糧食、棉花等農產品換取工業和手工業所產的生產資料和生活資料，就無法進行再生產，無法生存。同樣，工業不以其產品換取糧食和農產原料，也就無法發展。但是，農業生產合作社和個體農業中的生產資料和繳納實物農業稅後的產品，是屬於組成合作社的勞動羣衆集體所有或部分集體所有的財產和個體農民所有的財產。農業生產合作社和個體農民只願以商品的形式把自己多餘的產品轉讓出來，並換取他們所需要的工業品和手工業品。在這種情況下，國家要想掌握足夠的糧食和農產原料，以保證工業、城市居民和缺糧農民的需要，就必須允許商業存在，通過買賣的交換把工業、手工業所產的生產資料、

① 參看「列寧文集」，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6冊，第64頁。

② 列寧：「論所謂市場問題」。見「經濟評議」1955年第5期第21—22頁。

生活資料供應給農民和收購農民的商品產品。因此，列寧教導說：「只要小農一天為小農，他就必須有與他的經濟基礎即與小規模的個體經營相適應的一種鼓勵，一種刺激和某種鼓舞。」^①在這種情況下，「滿足小農，可用兩件事情：第一，須要有一定的流通之自由，須要有小私有者經營之自由；第二，須要供給他們以商品與生產物。」^②「如果這種流通，可使國家用工業生產品換得某種最低數量的穀物，足夠應付城市、工廠與工業底需要，則……國家政權……會愈益鞏固起來。」^③

手工業品目前在農民所需要的工業品中一般佔百分之六十到七十，有的竟佔百分之八十。但是，手工業中的生產資料和產品是屬於手工業生產合作社和個體手工業者所有的財產，他們也只願以商品的形式以其產品換取所需的生產資料和生活資料。在這種情況下，為了保證五億多農民的需要和鞏固工農聯盟，國家只有允許商業存在，通過商業把糧食、原料等供給手工業者和收購其產品，並允許手工業者和農民互通有無，或如列寧所說，在「一個交通不便，幅員遼闊，氣候懸殊以及農業條件不同等等的巨大農業國度裏，不可避免地要准許地方農業與地方工業在地方範圍內之一定的流通自由」^④。

根據統計，一九四九年底私人資本主義工業在工業總產值中的比重，佔有百分之六十三點三，一九五二年還佔百分之三十九。在國家還允許資本家所有制存在的情況下，國家也只有主要通過商業來收購資本主義工業的產品，藉以保證生產和人民的需要。

由此可見，即使存在着社會分工，倘若生產資料和勞動產品僅歸一個主人所有，商品生產和商業就沒有存在的必要性。但是，我國過渡時期不僅存在着社會分工，並且存在着多種所有制，因此，為了保證國民經濟各部門和各種所有者的相互需要，就必須允許商

① 「列寧文集」，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7冊，第105頁。

② 同上，第103頁。

③ 同上，第105頁。

④ 同上。

業存在。

第二節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內商業的性質

不同的社會經濟制度，決定着不同的商業性質。新民主主義社會的過渡性質，決定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內商業的過渡性質。

由於我國過渡時期工農業生產部門中多種所有制的存在，因此，反映在商品流通中也就有與之相適應的交換形態存在。我國過渡時期國內商業的基本形式有四種：（一）社會主義的全民所有制的國營商業；（二）社會主義的勞動羣衆集體所有制的合作社商業；（三）私營商業，包括資本主義商業和個體勞動者所有制的小商業；（四）農民商業，即農民以其產品直接賣給城鄉居民的商業。商業中這種複雜的經濟結構，說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內商業既不能稱為完全的社會主義的商業，更不能稱為資本主義的商業，它是一種在社會主義國營商業領導下有多種經濟成分參加的過渡性的商業。其經濟結構的複雜性正是過渡時期國內商業的根本特徵之一。

由於經濟結構的多成分性和我國向社會主義過渡的必然性，決定了我國國內商業的發展一定是按照列寧所指出的「誰戰勝誰」的原則，即社會主義成分和非社會主義成分之間殘酷鬥爭的原則來進行的。商業中不同性質的經濟成分之間的鬥爭，是過渡時期國內商業的又一根本特徵。過渡時期的商業一方面可為社會主義建設事業服務，另一方面它又有被資本主義利用來發展資本主義的可能性。列寧指出：「既有交換，則小經濟底發展，就是小資產者的發展，也就是資本主義的發展……」⁽¹⁾「……我們准許自由貿易存在，則不論如何限制，這種資本主義底復活都將是不可避免的……。」⁽²⁾工人階級領導的國家的任務就在於通過市場去掌握商業，使商業服務於社會主義建設，削弱和避免商業為私人資本主義利用的可能性。為了達到這個目的，就必須發展社會主義的國營商業和合作社商業，

(1) 「列寧文選」兩卷集，莫斯科1949年中文版，第2卷，第859頁。

(2) 「列寧文集」，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7冊，第120頁。

並逐步縮小和排擠非社會主義的商業，最後完全由社會主義商業來代替非社會主義商業。因此，在過渡時期中，國內商業的發展過程就是社會主義成分和資本主義成分進行深刻的階級鬥爭的過程。這一鬥爭，必然使我國各種不同性質的商業不斷地發生量與質的變化。而這一變化的趨勢，在工人階級領導的國家政權的保證下，必然是社會主義商業的比重不斷增長及其領導作用的日益加強，非社會主義商業的比重逐漸下降。幾年來，我國國內商業發展的事實，充分證明了這一發展規律。它的發展趨勢，可以從下列表中看出來。今後這種趨勢將繼續發展，其最終結果，就是社會主義商業成為我國商業中唯一的統治形態。

年 度	純商業機構批發額中公私比重				純商業機構零售額中公私比重			
	國營經濟	合作經濟	國家資本經濟	私營經濟	國營經濟	合作經濟	國家資本經濟	私營經濟
1950	23.2	0.6	0.1	76.1	9.7	6.7	0.1	83.5
1952	60.5	2.7	0.5	36.3	18.2	23.8	0.2	57.8
1953	66.3	2.9	0.5	30.3	19.5	29.9	0.3	50.3
1954	83.8	5.5	0.5	10.2	22.2	45.3	6.4	26.1

〔註〕國家資本主義經濟中包括小商、小販的代銷、經銷和代購額，以後提及之處所包括的內容相同。

從上述過渡時期商業的特徵上，可以看出，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國內商業與舊中國及資本主義國家的商業是具有原則區別的。

舊中國的商業是半殖民地半封建性質的商業，它是在官僚資本操縱下為帝國主義、官僚資本主義、封建主義服務的，它是帝國主義和中國反動統治階級追逐利潤、掠奪中國勞動人民血汗的一個重要工具。舊中國的商業活動是在資本主義盲目競爭和追求利潤的規律支配之下進行的，因此，通貨膨脹、商業投機、物價飛漲，成為舊中國市場上的普遍現象。舊中國的商業促使着當時國內經濟的崩潰。

在資本主義制度下，商業為壟斷資本家所掌握，他們利用商業殘酷地掠奪廣大的勞動人民，使商業成為他們獲取最大限度利潤的

工具。在資本主義市場上，競爭和生產無政府狀態的規律起着支配的作用，因而盲目競爭、投機、浪費、物價上漲成為資本主義商業的特徵。資本主義商業阻礙着生產的發展，促進了資本主義經濟危機，使資本主義矛盾日益尖銳化。

與此相反，在我國過渡時期中，由於國家政權是工人階級領導的，這個國家又掌握着全國的經濟命脈，而且國營和合作社商業已經得到了相當的發展，並成為流通領域中強大的領導力量，這就決定了我國目前的商業與革命勝利前舊中國的商業和資本主義國家的商業具有本質上的區別。

首先，在我國商業中，起着主導作用的是社會主義基本經濟規律，這就決定了我國商業為社會主義建設和人民需要服務的基本方向。它是我們進行社會主義建設和不斷提高人民物質福利的重要經濟槓桿。雖然目前我們還允許資本家通過商業來實現他們的剩餘價值，謀取利潤，但是，在我國目前的條件下，資本主義商業決不能為所欲為地來任意玩弄價格，追求暴利；它只能在國家的調節和限制下來進行活動，因而它的存在決不會改變我國商業為社會主義建設和滿足人民需要而服務的目的。

其次，在我國商業中，起着主導作用的是作為與資本主義所固有的競爭和生產無政府狀態規律的對立面而產生的國民經濟有計劃（按比例）發展的規律，因而也就決定了我國商業有計劃地發展，成為有計劃地聯系生產和消費的工具，削弱或者避免了資本主義商業那種盲目自發的發展過程以及由此而發生的各種破壞國民經濟的作用。在我國，國營商業和合作社商業組成了有計劃有組織的市場，這個市場正在國家正確的領導下日益擴大，並且發揮着它在發展國民經濟中的巨大作用。當然，在我國，目前仍存在着非社會主義經濟成分的無組織市場，並且它還帶有破壞國民經濟有計劃發展的不利因素，但是，這個市場在城鄉商品流轉中並不居主要的地位，而且它經常受到社會主義的影響。隨着社會主義商業的日益發展，資本主義商業越來越多地轉向國家資本主義軌道，小農經濟日益擺脫資本主義的影響，資本主義競爭和無政府狀態規律將逐步失

去效力，因而資本主義商業所帶來的自發性及其破壞作用也將趨於消滅。由此可見，在我國，商業已不是自發地發展，而是有計劃地發展，它不僅不會把國民經濟引導到危機，相反，它是加強生產與消費之間有計劃地聯系和活躍全國經濟生活的重要手段。

此外，還必須指出，隨着帝國主義者在華勢力的肅清、官僚資本主義的消滅及海關和對外貿易的獨立自主，新中國商業已經完全消除了過去國民黨時代那種殖民地的依賴性和脆弱性，而形成爲完全獨立自主的商業。

當然，目前我國的國內商業和蘇聯社會主義條件下的商業也並不是完全相同的。它的不同是由社會經濟基礎所決定的。這首先表現在，過渡時期我國的商業中還有私人貿易存在，也就是說，在今天，我們的商業中還有私人資本家參加，社會主義性質的商業還沒有在商業中成爲唯一的統治形態；而蘇維埃商業却是沒有任何大小資本家參加的商業。其次，我國還沒有發達起來的社會主義工業和農業來生產大量的商品，因而在我國市場上流轉着的商品還有相當大的比重不是社會主義經濟所生產的；而在蘇聯却有發達起來的社會主義工業和農業提供大量的商品後備來發展蘇維埃商業，在市場上流轉着的商品基本上是由聯合的社會主義生產者生產出來的。第三，在我國市場上流通着的商品除了個人消費品外，還有一部分不由國家直接分配的生產資料；而蘇維埃商業活動的範圍却僅限於個人消費品，生產資料在蘇聯已經完全脫離了商品流通的範圍。但隨着我國經濟的發展，社會主義經濟的不斷壯大，我國商業必將逐步過渡到完全的社會主義商業，那時，上述這些區別亦將趨於消失。

第三節 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國內商業政策

黨在過渡時期的總路線和總任務是照耀我們各項工作的燈塔，因而是制定國內商業政策的依據。根據總路線的要求，我國國內商業的基本政策是：大力鞏固和有計劃地發展國營商業；在國營商業

的扶助下，積極發展合作社商業，使其成為國營商業的有力助手；對私人資本主義商業實行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並積極利用和改造小商小販。

現在我們就具體分析一下為什麼我們要實行這樣的商業政策。

(一) 大力鞏固和有計劃地發展國營商業。過渡時期經濟發展的規律，就是社會主義經濟在國民經濟各部門中的不斷增長，以至最後成為整個國民經濟中唯一的經濟形態。過渡時期的總路線就是根據社會經濟發展規律而制定的。為了貫徹黨的總路線，為了建成社會主義社會，必須相應地發展商業，其中首先就必須大力發展社會主義的國營商業。因為，第一，要建成社會主義社會，不僅要求社會主義經濟在工農業部門中完全勝利，並且也要求它在商品流通中成為唯一的形態。為此，首先就必須發展國營商業，因為國營商業是商品流通領域中的領導力量，是商業中最先進的經濟形態。第二，社會主義工業化是國家總路線的主體，要實現社會主義工業化就必須大力發展社會主義的工業和改造非社會主義工業。為此，就要有社會主義商業的相應發展來及時地為社會主義工業推銷產品、供應原料以及供應廣大工人所需要的生活資料，並保證市場的穩定，配合社會主義工業的發展，否則，就會影響社會主義在工業中的增長。如果供應社會主義工業原料並推銷成品的任務讓資本主義商業去擔負，那不僅會破壞國家有計劃的建設，而且還會使資本主義增長起來，這是與我國革命的目的和總路線的要求相違背的。因此，要實現社會主義工業化，就必須有計劃的發展國營商業。第三，因為我國商品流通中存在着多種經濟成分，特別是私人商業在商品流轉中還佔着相當的比重，為了使商業能很好配合國家建設的發展，保證國家對市場的領導和調節，幫助社會主義合作社商業發展，並實現國家對私人資本主義商業的改造，就必須加強和鞏固國營商業在商品流通中的領導地位，大力地、有計劃地發展國營商業。反之，如果沒有國營商業的强大發展，便不能積極地幫助合作社商業發展，也不能限制和改造私人資本主義商業；如果國營商業不逐步加強對私人商業的改造，私商就會在追求利潤的慾望支配之下，興風作浪，

危害國計民生。因此，大力鞏固和有計劃地發展國營商業的政策，是完全符合國民經濟發展的要求和全國人民的利益的。

(二) 積極地發展合作社商業。國家為了順利地完成它在過渡時期的任務，就必須積極地幫助合作社商業發展，使之成為國營商業有力的助手。發展合作社商業對於實現黨在過渡時期總路綫具有重要的意義。這首先表現在合作社商業是為農業生產服務的。合作社商業的發展，就直接促進着農業生產的發展，因而也就支援了國家工業化的建設並鞏固了工農聯盟。其次，發展了農村中的合作社商業，就加強了國營經濟和農民經濟的聯系，削弱了資本主義對農村的影響，因而也就鞏固了農村中的社會主義陣地，並促進了農業合作化運動的發展。第三，農村中合作社商業的發展，可以擴大農村中有組織的市場，使之逐步代替資本主義商業在農村中的陣地，逐步實現對農村中私商的改造。第四，合作社商業的發展，也使國營商業加強了對市場的領導。由此可見，國家積極扶助合作社商業發展的政策是完全正確的。

(三) 對私人資本主義商業實行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並積極利用和改造小商小販。在我國，私人資本主義商業具有兩面性：一方面它在一定時期一定範圍內具有有利於國計民生的積極作用，另一方面它又有不利於國計民生的消極作用。因此，我們必須採用對資本主義商業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即利用其有利於國計民生的積極作用，限制其不利於國計民生的消極作用，並經過國家資本主義的道路，逐步完成社會主義改造。在目前，私人資本主義商業，特別是私人零售商是一個不可忽視的力量。它擁有廣大的商業網，相當數量的資金和職工，當國營和合作社商業還沒有足夠力量來完全代替它們以前，正確地利用它們來參加一定的商品流轉，對於擴大城鄉物資交流、增加國家積累和維持勞動者就業是相當必要的。但是，從半殖民地半封建的舊中國成長起來的私人資本主義商業，在經營管理上一般帶有不同程度的落後性，所以在利用時不能不促進其改革。同時資產階級唯利是圖的本質，不可避免地處處要乘機進行囤積居奇、投機取巧、抬高物價等破壞國計民生的活動來謀取

暴利，所以對它加以適當的限制是完全必要的。對私人資本主義商業，除了利用和限制以外，還要進行社會主義改造，這首先是由於它是資本主義所有制的，而這種所有制和社會主義所有制有着根本的敵對的矛盾。我們的目的是要建設社會主義社會，而社會主義的經濟基礎又是社會主義的生產資料所有制，因此，不消滅資本主義，就無法進入社會主義。所以，我們不僅要對建立在資本主義所有制基礎上的工業進行社會主義改造，而且也要對資本主義的商業進行社會主義改造。只有對它進行社會主義改造，才能把它逐步納入國家計劃的軌道，使之適合國家經濟建設有計劃發展的要求；只有對其實行逐步改造，在不同程度上使其原有的生產關係有所改變，才能使之逐步地由資本主義的私人所有制改變為社會主義的全民所有制。因此，我們必須堅定不移的貫徹黨對私人資本主義商業進行社會主義改造的方針。

必須指出，對私人資本主義商業實行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並不是彼此孤立的，而是密切相互聯系的。只有對之採取適當的限制，在人民政府的管理、國營經濟的領導和職工的監督下，才能使它在一定範圍、一定程度上有利於國計民生而不致危害國計民生；而對私人資本主義商業的正確利用和適當限制，又有利於對它的社會主義改造。

國家對於佔農村私商人數百分之九十八以上的小商小販的利用和改造方針是：在供銷合作社指導和計劃下，根據自願的原則，通過各種互助合作的形式，讓他們分擔農村商品流轉的任務，並逐步過渡為供銷合作社商業。

我國廣大農村是分散的，交通也是不便的，而且供銷合作社的購銷任務日益繁重，積極利用小商小販深入偏僻農村收購零星土特產品和分配商品，就能進一步活躍城鄉物資交流。因此，利用小商小販是必要的。另一方面，農村小商小販不同於商業資本家，他們既是勞動者又是私有者。這就決定了對於農村小商小販的利用和改造，不能通過國家資本主義的道路，而只能通過互助合作的道路。